附件3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2022年农业生产发展（绿色高质高效）

项目主管部门：（公章）五华县农业农村局

填报人姓名：赖浩远

联系电话：0753-8126068

填报日期：2023年4月28日

 **一、基本情况**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水稻项目在龙村镇湖中村、三湖村设立1个优质稻千亩绿色高质高效示范片，示范面积1000亩。示范品种主要有：深两优828、荃优华占，示范区展示水稻新品种10个。示范技术模式为优质稻“三控”栽培技术模式。示范区按技术模式施用配方肥，统一机耕机收，全面进行病虫害统防统治（无人机喷药）。项目于2022年12月实施完毕。

大豆项目在水寨镇坝心村、岗阳村，每季实施面积100亩，示范片统一种植英2号、黑珍珠、华春8号、华夏22号等品种，推广应用大豆全程机械化生产技术、病虫草害绿色防控技术。项目秋植已经实施完毕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项目 按“先评估、后决策”原则，工程类建设，项目实施前经过必要的风险评估、集体决策等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。

项目的实施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考核要求，设置相应绩效目标。

**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**

按照五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(华财绩函〔2023〕6号)要求，我局组织相关业务股室认真开展2022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。

**三、绩效自评结论**

2022年度资金项目绩效自评“良好”。

**四、绩效指标分析**

（一）决策分析

1.项目立项情况。（无）

（1）论证决策。

（2）目标设置。

（3）保障措施。

项目按相关制度管理执行、项目 按“先评估、后决策”原则，项目实施前经过必要的风险评估、集体决策。

2.资金落实情况。

（1）资金到位。

项目总投资670.3415万元，到位资金670.3415万元。

（2）资金分配。

专项资金预算经县财政局批复下达后，明确各项指标的执行方式和开支范围，形成资金使用方案并报局党组会审议。

（二）管理分析

1.资金管理。

（1）资金支付。

严格实行专账、专户、专人管理。做好资金使用计划，及时拨付资金，切实规范资金报账及审批程序，做到及时足额拨付、规范核算，没有发生资金截留、滞留、挪用等情况。

（2）支出规范性。

项目资金支出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，预算执行规范，未发生项目大调整，事项支出合规，项目申报手续齐全，会计核算规范。

2.事项管理。

（1）实施程序。

项目 按“先评估、后决策”原则，工程类建设，项目实施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集体决策等。

（2）管理情况。

涉农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上级资金管理使用，严格实行专账、专户、专人管理。

（三）产出分析

1.经济性。

实测湿谷亩产803.1公斤，折算干谷亩产642.5公斤，完成省下达水稻亩产630公斤的目标任务。示范区对比非示范区增产稻谷53.7公斤，增产增收161.6元。病虫害防控节约农药及人工费16.5元，节约化肥24.2元。合计每亩节本增收202.3元。节本增收13.11%。

2.效率性。

项目及时完成。达到预期效益。

（四）效益实现度分析

1.效果性。

示范区对比非示范区增产稻谷53.7公斤，增产增收161.6元。病虫害防控节约农药及人工费16.5元，节约化肥24.2元。合计每亩节本增收202.3元。节本增收13.11%。

2.公平性

**五、主要绩效**

实行“五统一”管理：统一良种供应（示范品种为深两优828、荃优华占以及10个展示品种）、统一肥水管理（施用50%水稻配方肥）、统一病虫害防治（无人机飞防）、统一技术指导、统一机械作业。实现良田、良种、良法、良机、良制相配套，开展小面积高产攻关和大面积示范推广相结合，将专家产量转化为农户产量，把典型产量转化为大田产量，辐射带动大面积均衡增产。

**六、存在问题**

大豆项目因选用撂荒地块作为实施示范地块，土壤肥力较差，病虫草害较多。

**七、下一步工作计划**

下一步将联系省技术专家继续加强技术指导，科学施肥用药，力争完成大豆亩产目标任务。